
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与对策

1、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和国家财政、货币政策的影响，利率存在变化的可能性。公司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其投资价值将随利率变化而变动。由于本期债券存续期较长，利率的波动将给投资者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2、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场所及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上有活跃的交易，从而可能影响债券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债券转让时出现困难。

3、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制因素发生变化，或者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会对本期债券到期时的按期偿付造成一定的影响。

4、募投项目投资风险

发行人虽然对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论证，从而保障了项目能够保质、保量、按时交付使用，但由于项目的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长，因此在建设过程中项目进展将面临许多不确定性因素，资金到位情况、项目建设中的监理过程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都可能影响到项目的建设及日后正常运营。

5、违规使用债券资金的相关风险

本债券发行募集金额较大，在债券的存续期中，可能会有部分募集资金处于闲置状态。如果发行人利用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进行其他活动，或者发行人没有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将会使得债券的还本付息得不到保障，产生不利影响。

6、偿债保障措施相关风险

发行人对本债券的安全偿付设立了多项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了一系列偿债保障制度及人员安排。但应关注到公司在内部管理，包括人员管理、财务管理、法律风险防范等方面可能遇到的不确定风险，上述风险将可能影响到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效果。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管理风险

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体系和组织运行模式，但是随着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不断扩张，员工人数及组织结构日益扩大，公司经营决策、组织管理、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公司面临组织模式、管理制度、管理人员的数量和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快速增长的风险。

2、经营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土地出让土地整理收入以及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前期由公司负责筹建建设资金、支付工程款、进行工程现场的施工管理、核算工程成本等内容，项目交工验收后通过政府给予建设成本补偿项目款等方式实现现金流回流。截至目前，业务集中于衡阳市。因此，公司存在着业务内容单一、工期不确定、施工安全、业务区域集中等多项经营风险。

3、发行人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发行人为湖南衡阳松木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平台，所承建项目多为是松木经济开发区内的重大重点项目，排除为市政代建项目外，发行人自主盈利能力相对较差，若未来市政建设投资降低，发行人盈利面临下降的风险。

4、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发行人为湖南衡阳松木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平台，承担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体量较大，应收金额合计较大，对发行人资产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面临着一定的回收风险，从而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时兑付。

5、子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共有3家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可能存在治理结构不完善、组织架构不健全，母公司决策不能执行到位，导致效率低下的风险。发行人所承揽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多由子公司实施项目的具体建设，发行人子公司是独立法人，可以独立承揽业务，可能存在超越业务范围或者审批权限从事运营的管理风险。

三、政策性风险

1、政策性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公共交通建设，属于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物价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2、经济周期风险

城市基础设施公共交通建设的盈利能力与经济周期有着比较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城市基础设施公共交通的建设需求可能随之减少，从而对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所在的衡阳市民营经济发达，但与经济周期相关性强，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会对发行人经营产生影响。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物价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3、产业政策以及行业风险

发行人目前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同时还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而在我国国民经济的不同发展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14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6
四、 资产情况.....	1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7
六、 负债情况.....	1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18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1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1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1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1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1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0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
财务报表.....	2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3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PR17 森特/17 森特债 01/本期债券	指	2017年第一期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9 森特 01(上交所)/19 森特 债 01/本期债券	指	2019年第一期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权代理人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偿债资金监管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年度报告、本报告	指	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亿元
资信评级机构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湖南森特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阳海波
注册资本(万元)	31,273.00
实缴资本(万元)	31,273.00
注册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 蒸湘区蒸湘北路 121 号 101 室
办公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 石鼓区松木经济开发区创业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1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103325416@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张华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松木经济开发区创业路 1 号
电话	(0734) 8518745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10332541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衡阳市松木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衡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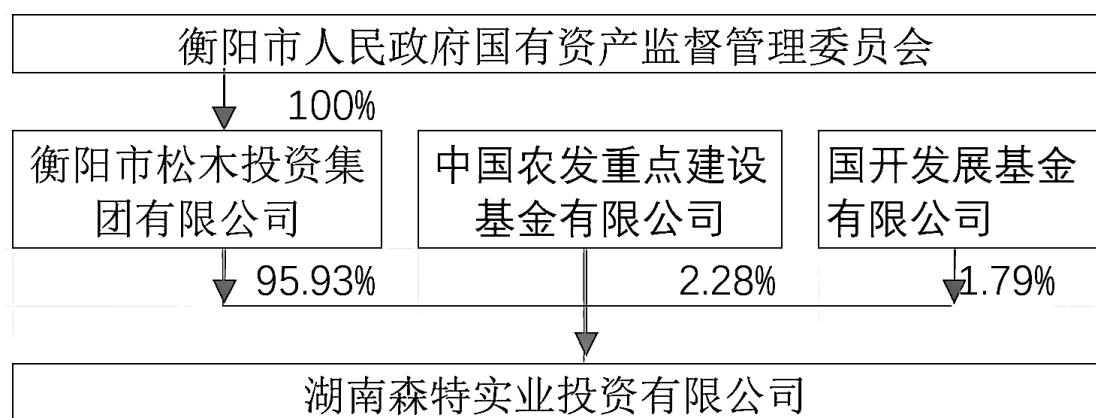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5.93%，不受限制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5.93%，不受限制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生效时间：2024年12月30日

变更原因：股份划转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阳海波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阳海波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阳海波、贺鹏正、张华、李海川、李平

发行人的监事：刘琼、罗惠译、王鹏宇、李健伟、刘娟

发行人的总经理：李平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华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是湖南衡阳松木经济开发区进行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法人，承担着松木经开区范围内的投融资和城市建设等职能。衡阳松木经济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资金筹措、管理、使用以及项目的开发、建设任务。自成立以来，公司充分发挥自身融资、投资及管理的优势，为衡阳松木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以及经济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

（2）公司未来发展方向，公司土地整理开发业务方面，随着土地开发整理行业的不断发展，土地资源的稀缺性和各行业对土地需求刚性之间的矛盾，将使土地资源在很长一段时期内处于保值增值的状态，所以土地开发整理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总体来看，土地开发整理业务是需求稳定、风险较低、收益较高的经营业务，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土地开发整理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空间和机遇。

（3）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随着政策和实践的发展，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体制改革在不断深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已经逐步向市场化迈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来源和渠道更加多元化，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的经营实力和盈利能力也在不断增强，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情况，2024年我国经济取得良好开局，内部结构分化，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

2024年以来，在宏观政策持续发力下，政策效应不断显现，一季度我国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为全年增长目标的实现打下良好基础。宏观政策要强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强政策工具创新和协调配合。目前国内正处在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期，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内外部环境依然复杂严峻，欧美经济出现分化，欧洲经济和通胀放缓，美国通胀粘性依然较强，降息推迟，叠加大国博弈和地缘政治冲突等，不确定性和难预料性增加。随着一揽子化债政策实施，地方化债压力有所缓解，但投融资约束下区域间差异仍存；2024年地方债务化解与经济增长是主线，基础设施类企业债券“控增化存”更加严格，“分类推进地方

融资平台转型”成为各方共识。2024 年地方债务化解与经济增长是主线，在“统筹地方债务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分类推进地方融资平台转型”背景下，基础设施类企业债券“控增化存”更加严格。化债方面，基础设施类企业新增债券发行审核进一步收紧，“35 号文”下借新还旧比例进一步提升，叠加到期规模居于高位，境内债券净融资同比大幅收缩。

(2) 行业及区域经济环境情况，衡阳市系湖南省省域副中心城市，依托交通枢纽的区位优势和丰富的矿产资源，形成了“一核两电三色四新”十大主导产业，经济体量和财政实力位居湖南省前列，但产业规模尚待提升，经济发展水平一般，财政自给率较低，地方政府债务增速较快。

区位特征：衡阳市是湖南省省域副中心城市，拥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和旅游资源，良好的区位和便利的交通使其成为湖南省承接大湾区产业转移的重要平台。

(3) 经济发展水平情况，衡阳市经济体量位列湖南省第四，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增长快速，但经济发展水平一般，金融资源一般。近三年，衡阳市经济保持较快增长，2024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491.69 亿元，同比增长 5.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487.56 亿元、增长 2.7%，第二产业增加值 1423.36 亿元、增长 6.9%，第三产业增加值 2580.77 亿元、增长 5.1%。规模以上工业，全市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8.0%。固定资产投资，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8.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100.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6.9%。城镇和乡村消费同步增长，城镇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9%，乡村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0%。2024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5.98 亿元，增长 0.19%，其中税收收入下降 3.76%，非税收入增长 8.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4.05 亿元，增长 4.7%。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6254.8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8.5%，住户存款增长明显。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3916.10 亿元（不含表外贷款），增长 11.5%，

产业情况：依托丰富的矿产资源及良好的核产业基础，衡阳市已形成“一核两电三色四新”十大主导产业布局，但产业规模尚待提升。。得益于衡阳市丰富的有色金属资源，“二五”期间，衡阳是国家重点布局的核工业基地，建设了二七二厂、七一二矿、四一五医院等核工业重大项目。。作为原核工业基地，衡阳市依托资源积累及原工业基础带动产业集聚延伸，形成了“一核两电三色四新”十大主导产业布局，“一核”即核技术应用产业，为主导产业龙头。

(4) 发展规划及机遇，衡阳市作为湖南省域副中心城市，交通区位、工业基础良好，能较好的承接粤港澳大湾区转移产业。

根据《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2025）》，衡阳市定位为湖南省域副中心城市，发挥老工业基地和交通枢纽优势，当好承接粤港澳大湾区产业转移的领头雁，到 2025 年地区生产总值力争达到 5,500 亿元左右。衡阳市作为老工业区，具有较为良好的工业基础，为加强产业集聚，衡阳市提出了“一核两电三色四新”的规划。根据《衡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2025）》，衡阳市拟建设“1 个南岳机场、1 条湘江黄金水道、8 条高速公路、9 条铁路”为主体的立体交通网络；同时，以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为牵引，加快构建“一核两区五中心”3 的物流设施体系。

(5) 松木经开区工业基础较好，盐卤资源储量丰富，四大支柱产业集群发展情况较好。松木经开区内盐卤资源储量丰富，形成了盐卤化工及精细化工、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四大支柱产业集群。盐化工产业以建滔化工、新澧化工为龙头，带动了恒光化工、达利化工、锦轩化工、骏杰化工、建衡实业等 30 多家下游企业的发展。新能源产业引进了瑞达电源、电科电源、鑫晟新能源和理昂电力等 10 多家企业，形成了储能、太阳能、生物能等三个板块。新材料产业引进了中航集团、志远新材料和凌云特种材料等 20 多家企业。智能制造产业以比亚迪云轨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为龙头，带动铝业、轮胎等下游企业的发展。

松木经开区内盐卤资源储量丰富，形成了盐卤化工及精细化工、新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四大支柱产业集群。盐化工产业以建滔化工、新澧化工为龙头，带动了恒光化工、达利化工、锦轩化工、骏杰化工、建衡实业等 30 多家下游企业的发展。新能源产业引进

了瑞达电源、电科电源、鑫晟新能源和理昂电力等 10 多家 企业，形成了储能、太阳能、生物能等三个板块。新材料产业引进了中航集团、志远新材料和凌云特种 材料等 20 多家企业。智能制造产业以比亚迪云轨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为龙头，带动铝业、轮胎等下游企业的发展。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227 万元，同比减少 2592 万元，下降 3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187 万元，同比减少 2029 万元，下降 28%；非税收入完成 40 万元，同比减少 566 万元，下降 9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区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227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7387 万元、调入资金 13658 万元和上年结余 542 万元，收入总计 36814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30780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5976 万元，预算结余 58 万元，支出总计 36814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

（6）公司经营主要特征

公司作为衡阳市投融资和建设主体之一，主要从事衡阳松木经开区范围的土地整理开发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工程建设组成和土地整理组成，业务持续性较好，但土地整理业务受当地土地市场景气度影响大，形成收入较少。工程项目面临较大资金压力报告期内，公司仍主要从事衡阳松木经开区范围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2024 年工程建设业务构成：①2024 年全年工程建设业务收入较上年略有增加，主要系确认收入的项目金额略有增加所致；②2024 公司公租房、廉租房及标准厂房租赁收入，但规模不大。③2024 年污水处理收入转为委托经营。

（7）公司未来发展展期

①公司土地整理储备项目较多，业务可持续性较好，但其收入规模受地块整理进度及当地土地市场景气度等影响存在较大波动；②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可持续性较好，但在建项目投资规模大，面临较大资金压力；③公司租赁业务收入平稳，有利于公司收入增长，形成补充；④公司委托经营业务刚刚开始，但规模仍较小，形成公司未来利润的补充。⑤公司继续获得较大力度的外部支持，利润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土地整理	0.15	0.13	13.33	2.24	0.43	0.38	11.63	6.21
工程建设	6.31	5.65	10.46	94.03	6.21	5.56	10.47	89.74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租赁收入	0.22	0.16	27.27	3.28	0.26	0.31	-19.23	3.76
污水处理收入					0.02	0.03	-50.00	0.29
委托运营业务	0.03	0.05	-66.67	0.45	-	-	-	-
合计	6.71	5.99	10.73	100.00	6.92	6.28	9.25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 公司土地整理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0.28 亿元，同比减少了 65.12%，主要系部分土地整理项目本期完工较少，本期较少进行结算，相应成本也较少结转。
- (2) 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0.10 亿元，同比增加 1.61%。本期工程建设收入平稳进入完工阶段，并同时进行结算，相应结转本期成本。
- (3) 租赁收入本期比上期同比减少 0.04 亿元，同比减少了 15.38%，系本年度公司出租厂房业务所致。
- (4) 污水处理收入本期比上期同比减少 0.02 亿元，同比减少了 100.00%，系本年度公司污水处理收转为委托经营所致的减少。
- (5) 委托运营业务收入本期比上期同比增加 0.03 亿元，同比增加了 100.00%，系本年度公司污水处理收转为委托经营所致的增加。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内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衡阳市投融资和建设主体之一，主要从事衡阳松木经开区范围的土地整理开发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主要由土地出让及工程建设业务组成，公司的土地储备较多，业务持续性较好，但土地整理业务受当地土地市场景气度影响较大，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可持续性较好，但在建项目投资规模大，面临较大资金压力。

(1) 土地整理业务，公司土地整理储备项目较多，业务可持续性较好，但其收入规模受地块整理进度及当地土地市场景气度等影响存在较大波动，公司未来可出让土地较多，但该业务收入受政策规划、土地市场景气度等影响存在波动，2024 年已实现一定的收入，并为公司利润作出贡献。

(2) 工程建设业务，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可持续性较好，但在建项目投资规模大，面临较大资金压力，公司 2024 年因部分业务已到结算期，故 2024 年工程建设业务收入部分实现，比上年同期增加。

(3) 租赁业务，2024 年公司租赁业务收入平稳实现，对公司收入形成有益的补充。

(4) 公司 2024 年污水处理业务转为委托经营，故没有收入。

(5) 委托经营收入系污水处理业务委托第三方经营，故本年度增加收入。

（6）资本实力与资产质量，衡阳市政府对公司支持力度较大，公司净资产规模进一步上升，资产以土地资产和在建工程为主，已抵押土地比重较高，整体资产流动性偏弱。

（7）盈利能力，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增长，土地整理业务收入下滑明显，政府补助仍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

（8）偿债能力 2024 年公司有息债务规模有所下降，偿债能力指标表现欠佳，债务压力依然较大。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做好公司的财务预算，积极开拓新的融资渠道，做好各项风险应对措施。

（2）公司高度重视债券的到期还款，避免公司的出现债务违约，公司及时做好公司中远期财务规划，配全地方政府进行债务化解工作。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混用等影响相互独立情况。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如有关联交易，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会相关规定确定。定价机制如有则按市场价进行，信息披露按照公司法、公司信息披露政策执行。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19年第一期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9森特01(上交所)、19森特债01(银行间)
3、债券代码	152208.SH, 1980181.IB
4、发行日	2019年6月6日
5、起息日	2019年6月6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6月6日
7、到期日	2026年6月6日
8、债券余额	3.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至第7年每年分别偿还本金的20%，当期连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券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协议交易机制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1 号楼 805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邱阳，雷平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208.SH, 1980181.IB
债券简称	19 森特 01（上交所）、19 森特债 01（银行间）
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办公地址	衡阳市蒸湘区解放大道 19 号今朝大厦 1、3、4 层
联系人	陈美辰
联系电话	0734-8989811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208.SH, 1980181.IB
债券简称	19 森特 01（上交所）、19 森特债 01（银行间）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

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和2024年12月6日分别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执行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预付款项	预付货款	0.06	200.00	预付工程款
存货	拟开发土地等	103.33	-3.10	
在建工程	棚户区改造及标准厂房四期	15.71	8.8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增值税	0.06	50.00	本期进项税比上期增多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3.09	0.31	-	10.03%
存货	103.33	28.38	-	27.46%
合计	106.42	28.6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

称	(如有)			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103.33		28.38	抵质押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32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亿元，收回：0.58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74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74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9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的原因

未完全执行，管委会对项目结算付款流程相对滞后。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42.21亿元和30.17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8.5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73	1.59	3.32	11.00%
银行贷款		3.23	22.10	25.33	83.9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8	1.44	1.52	5.04%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5.04	25.13	30.1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2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且共有1.6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44.65亿元和33.88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4.1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73	1.59	3.32	9.80%
银行贷款		3.54	25	28.54	84.2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8	1.94	2.02	5.96%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5.35	28.53	33.88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3.2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且共有1.6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0.00亿元人民币，且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0.00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应付债券	1.59	3.18	-49.94%	本期偿还债券2.1亿元所致
长期应付款	1.94	2.80	-30.72%	本期偿还0.86亿元所致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47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0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70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6.30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4.60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41	1.46	-3.42%
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5	0.04	25.00%
3	利息保障倍数	0.45	0.56	-19.64%
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19	3.49	-65.90%
5	EBITDA 利息倍数	0.45	0.56	-19.64%
6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00	0.00%
7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00	0.00%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网站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
盖章页)



2025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9,108,110.82	338,139,341.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84,271,195.76	849,368,282.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570,656.77	2,093,788.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2,932,962.43	426,306,831.3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333,333,409.39	10,664,382,289.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76,307.16	4,231,255.43
流动资产合计	12,000,992,642.33	12,284,521,789.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77,928,685.13	293,908,701.01
固定资产	17,927,453.06	20,886,095.99
在建工程	1,571,219,126.77	1,444,278,555.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252,415.55	11,555,177.11
开发支出		
商誉	22,367,909.09	22,367,909.0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2,467.54	1,588,59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2,388,057.14	1,794,585,035.42
资产总计	13,903,380,699.47	14,079,106,825.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6,788,404.08	855,882,719.54
预收款项	543,251.9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49,002.70	697,644.87
应交税费	271,511,238.87	251,003,830.47
其他应付款	1,573,011,719.81	1,777,505,226.03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4,762,000.00	569,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07,165,617.36	3,454,489,420.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00,210,600.00	3,297,620,000.00
应付债券	159,363,966.41	318,359,165.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4,000,000.00	280,018,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42,688.34	4,857,02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7,717,254.75	3,900,854,189.17
负债合计	6,064,882,872.11	7,355,343,610.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09,176,474.50	4,909,176,474.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180,646.47	149,412,593.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64,140,706.39	1,365,174,14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38,497,827.36	6,723,763,214.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38,497,827.36	6,723,763,21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03,380,699.47	14,079,106,825.04

公司负责人：阳海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资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森特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003,866.52	274,735,176.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94,538,278.79	763,456,109.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221,763.63	2,002,357.82
其他应收款	348,100,126.47	407,932,913.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915,421,017.83	7,246,469,897.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385,285,053.24	8,694,596,456.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85,412,424.53	3,185,412,424.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68,258,345.13	283,989,544.37
固定资产	63,653.50	87,842.59
在建工程	1,493,742,795.01	1,414,027,969.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6,300.25	1,095,03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48,683,518.42	4,884,612,817.62
资产总计	13,333,968,571.66	13,579,209,273.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5,386,894.21	851,300,808.38
预收款项	413,49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4,000.00	122,333.72
应交税费	257,378,118.48	237,026,561.54
其他应付款	1,501,099,239.87	1,668,240,570.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3,812,000.00	525,4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88,293,742.56	3,282,140,27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09,610,600.00	3,147,570,000.00
应付债券	159,363,966.41	318,359,165.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44,000,000.00	230,018,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12,974,566.41	3,695,947,165.79
负债合计	5,601,268,308.97	6,978,087,439.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07,014,883.58	4,807,014,883.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180,646.47	149,412,593.61
未分配利润	1,460,504,732.64	1,344,694,356.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32,700,262.69	6,601,121,83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333,968,571.66	13,579,209,273.72

公司负责人：阳海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资敏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70,546,378.44	692,918,671.33
其中：营业收入	670,546,378.44	692,918,671.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1,623,514.54	680,345,079.06
其中：营业成本	598,639,527.10	628,478,082.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677,538.42	27,119,018.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812,416.23	9,967,116.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494,032.79	14,780,862.04
其中：利息费用	21,718,822.52	15,405,534.22
利息收入	1,259,914.31	1,132,379.18
加：其他收益	139,198,009.08	139,714,335.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9,707.08	1,556,096.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701,165.90	153,844,023.4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43,064.98	121,26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358,100.92	153,722,754.17

减：所得税费用	6,521,388.52	7,274,418.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836,712.40	146,448,335.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836,712.40	146,448,335.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836,712.40	146,558,792.8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457.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836,712.40	146,448,335.6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836,712.40	146,558,792.8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457.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阳海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资敏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664,705,372.82	688,777,421.63
减：营业成本	591,197,983.65	623,488,970.94
税金及附加	21,942,580.13	23,094,400.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124,434.03	6,540,541.8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941,031.19	8,105,040.96
其中：利息费用	15,264,401.01	10,090,500.32
利息收入	2,350,141.27	2,279,270.69
加：其他收益	138,483,133.51	139,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5,052.98	1,200,730.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537,424.35	167,749,197.7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42,899.67	81,740.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194,524.68	167,667,456.76
减：所得税费用	6,513,996.09	7,186,633.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680,528.59	160,480,823.6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680,528.59	160,480,823.63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680,528.59	160,480,823.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阳海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资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6,555,172.69	968,735,596.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117,457.31	776,894,03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672,630.00	1,745,629,628.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119,305.69	615,938,574.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89,702.82	7,723,545.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08,850.63	44,901,32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74,454.78	2,646,04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292,313.92	671,209,49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380,316.08	1,074,420,136.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55,491.79	10,408,871.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55,491.79	10,408,87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55,491.79	-10,408,87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0,000,000.00	8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000,000.00	8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75,359,400.00	1,535,83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3,753,887.93	292,588,686.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18,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5,131,287.93	1,828,420,686.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131,287.93	-988,420,686.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6,463.64	75,590,578.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194,644.31	231,604,065.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188,180.67	307,194,644.31

公司负责人：阳海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资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4,166,152.13	965,484,880.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879,713.43	986,897,93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045,865.56	1,952,382,815.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611,116.03	609,146,978.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57,703.94	4,766,353.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12,203.32	40,899,702.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21,974.77	1,982,11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302,998.06	656,795,15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742,867.50	1,295,587,662.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30,940.10	10,657,688.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0,940.10	10,657,688.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0,940.10	-10,657,68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68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00	68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2,909,400.00	1,535,83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991,070.30	287,273,652.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1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2,918,470.30	1,823,105,652.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918,470.30	-1,137,105,652.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06,542.90	147,824,322.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193,962.75	126,369,640.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487,419.85	274,193,962.75

公司负责人：阳海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资敏

